附件4：

**池州市优秀工程咨询单位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项目 | | 单项分值 | 评分说明 | | 自评分 | 附件证明材 料 (页码) |
| 1 | 咨询单位  基本情况  （28分） | 单位人员数 | 6 | 1-10 人得 4 分，11-20 人得 5 分，21 人以上得 6 分。 | |  |  |
| 专业技术人员数 | 8 | 高级职称人数 | 1-2 人得 3 分，3-6 人得 4 分，7 人以上得 5 分。 |  |  |
| 中级职称人数 | 1-4 人得 2 分，5 人以上得 3 分。 |  |  |
| 咨询工程师人数 | 12 | 1-5 人得 8 分，6-10 人得 10 分，10 人以上得 12 分。 | |  |  |
| 办公场所 | 2 | 有固定办公场所，办公设备齐全得 2 分。 | |  |  |
| 2 | 咨询业绩 (20 分) | 工程咨询收入 | 10 | 年产值 100 万以下得 8 分，100 万-500 万得 9 分，500 万以上 得 10 分。 | |  |  |
| 业务拓展 | 10 | 列入市重点项目 (规划) 咨询项目每项得 5 分，全过程工程咨 询项目每项得 4 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 10 分。 | |  |  |
| 3 | 管理制度 (16 分) | 管理体系 | 6 |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，每项得 2 分。 | |  |  |
| 制度建设 | 10 | 有单位组织架构、咨询业务流程、质量管理制度、人事管理制 度、财务管理制度、档案管理制度、信息化管理制度等制度完 善齐全得 0-10 分。 |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4 | 党建工作  （5分） | 党组织设立 | 3 | 单独成立党组织的得 3 分；与其他单位联合成立党组织的得 2 分； |  |  |
| 党建工作荣誉 | 2 | 党建工作获得表彰的得 2 分。 |  |  |
| 5 | 理论研究  （7分） | 文章发表 | 3 | 员工在 CN 刊物发表工程咨询专业论文的，每篇得 1 分。 |  |  |
| 书籍编写 | 2 | 员工参与工程咨询专业书籍编写并公开出版的，得 2 分。 |  |  |
| 继续教育 | 2 | 按照规定组织工程咨询专业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学习的，得 2 分。 |  |  |
| 6 | 协会工作贡献  （8分） | 履行会员义务 | 2 | 履行会员义务得 2 分。 |  |  |
| 活动参与 | 6 | 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（如培训、讲座、评选活动、技能大赛等），每参加一项得2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6分。 |  |  |
| 7 | 社会责任  （6分） | 公益活动 | 6 | 组织开展或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(如抗疫救灾、捐赠助学、扶危 济困、志愿服务等) ，每次得 2 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 6 分。 |  |  |
| 8 | 企业荣誉（10分） | | 10 | 1.获国家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，每项得6分；获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，每项得5分；获市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，每项得4分；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10分。  获奖计算起始日期为2020年1月1日。 |  |  |

池州市优秀工程咨询 (投资) 工程师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项目 | | 单项分值 | 评分说明 | 自评分 | 附件证明材 料 (页码) |
| 1 | 基本情况  （22分） | 从业资格 | 12 | 取得咨询工程师职业资格并有效登记 1-4 年得 10 分，5 年及以上得 12 分。 |  |  |
| 职务职称 | 5 | 工程技术类高级职称得 5 分， 中级职称得 4 分，担任企业法人或技术 负责人得 3 分。 |  |  |
| 学历 | 5 | 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 (学位) 得 5 分，大专学历得 4 分， 中专学历得 3 分。 |  |  |
| 2 | 咨询业绩  (30分) | | 30 | 市重点工程项目咨询业务，项目负责人每项得 20 分，参与人员每项得 15 分；  其它工程项目咨询业务，项目负责人每项得 15 分，参与人员每项得 10 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 30 分。  项目计算起始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。 (以项目完成日期为准) |  |  |
| 3 | 个人荣誉及奖项  (10分) | | 10 | 市科技进步奖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、发展改革委优秀研究成果奖, 以及发改系统其它荣誉，每项得 5 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 10 分。  获奖计算起始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。 |  |  |
| 4 | 职业操守  (5分) | | 5 | 遵纪守法、爱岗敬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评选周期内未受到惩戒， 得 5 分。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5 | 行业贡献  (12分) | | 6 | 作为专家参加市协会组织的讲座、各类评审，得6分。 |  |  |
| 6 | 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相关活动（如培训、讲座、评选活动、技能大赛  等），每项得2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6分。 |  |  |
| 6 | 理论教育  （17分） | 专业论文 | 5 | 工程咨询专业书籍编写，主编得5分，参编得4分；CN刊物发表工程咨询专业论文，得5分。 |  |  |
| 继续教育 | 6 | 按照规定参加咨询工程师继续教育学习，得6分。 |  |  |
| 业务培训 | 6 | 参加咨询单位内部开展的工程咨询业务学习培训，每次得2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6分。 |  |  |
| 7 | 社会责任  （4分） | 公益活动 | 4 | 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每次得2分。  累计计分，该项总分不超过4分。 |  |  |